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的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復星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0656)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南京鋼鐵股份

本公司謹此公告，本公司子公司南鋼聯於2007年7月25日至2008年1月23日期間在市場上合共出售79,355,049股南京鋼鐵流通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屬於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南鋼聯於2008年1月2日至23日出售9,880,000股南京鋼鐵流通股份，按上市規則第14章所界定的相關百分比率首次超過5%惟低於25%，故出售於2008年1月23日成為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載有出售詳情的通函會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出售南京鋼鐵股份

於2007年7月25日至2008年1月23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南鋼聯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市場出售79,355,049股南京鋼鐵流通股份。

董事並不知悉出售的交易方的身份，惟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交易方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而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出售的交易紀錄詳情載列如下。

交易日期	出售股份數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元)	平均每股售價 (人民幣元)
2007年7月25日至12月28日	69,475,049	1,302,520,311.36	18.82
2008年1月2日至23日	9,880,000	213,737,260.52	22.15
總計	79,355,049	1,516,257,571.88	

出售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1,516,257,571.88元。南鋼聯在2007年7月25日至12月28日出售所變現的部分純利會計入2007年度南鋼聯的財務業績，現時估計約為人民幣655,441,506.74元。該等所得款項會用作南鋼聯一般營運資金。

南京鋼鐵資料

南京鋼鐵主要從事鋼鐵生產。根據最近期刊發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南京鋼鐵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南京鋼鐵於截至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79,352,077.43元及人民幣558,317,238.77元，而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後之綜合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10,234,636.56元及人民幣389,344,370.97元。

出售純利為人民幣781,584,352.13元。該等股份的帳面值約為人民幣369,046,844.14元。純利以在市場出售股份的售價扣除該等股份的原來股價、累計應佔經營純利、公司所得稅及交易費計算。

出售前，南鋼聯持有南京鋼鐵671,855,049股股份(71.78%)。出售後，南鋼聯持有南京鋼鐵592,500,000股股份(63.3%)。

出售後，南京鋼鐵仍為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鋼鐵的財務報表會綜合計入至本集團。

出售理由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售為南鋼聯獲取投資溢利及繼續保留南京鋼鐵控制權的良機，而出售條款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醫藥；(ii)房地產；(iii)鋼鐵；(iv)礦業；(v)零售；及(vi)金融服務及戰略投資(透過復星集團經營)。

南鋼聯主要從事鋼鐵生產。

南鋼聯由本集團擁有60%股權。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屬於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南鋼聯於2008年1月2日至23日出售9,880,000股南京鋼鐵流通股份，且按上市規則第14章所界定的相關百分比率首次超過5%惟低於25%，故出售於2008年1月23日成為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載有出售詳情的通函會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於2004年12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
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	指 南鋼聯於2007年7月25日至2008年1月23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市場以市價出售79,355,049股南京鋼鐵流通股份；
「復星集團」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南京鋼鐵」	指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南鋼聯」	指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內資合營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廣昌

中國上海，2008年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范偉先生、丁國其先生、秦學棠先生及吳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本仁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凱先博士、章晟曼先生及閻焱先生。